

一、检查单

北京市人民防空办公室《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检查单》

二、检查模块

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完成情况检查

三、检查项

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完成情况检查

四、检查内容

施工单位签署的人防工程质量保修书

五、检查标准

1. 依据标准：根据《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80 号的规定。

2. 保修书应由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签署，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。保修书内容主要包括地基基础工程、主体结构工程、防水工程、保温工程、孔口防护设备、装修工程、给排水工程、通风与空调工程、电气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的保修内容。